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磐昂竞磋（工程）2025-027

采购项目名称：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

采 购 人：互助土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3 -
第二部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 -
一、说明	- 8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 8 -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 9 -
四、网上投标	- 11 -
五、开标	- 12 -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12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19 -
八、授予合同	- 19 -
九、终止	- 20 -
十、处罚	- 21 -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23 -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30 -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 54 -
工程量清单（附件）	- 56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互助土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磐昂竞磋（工程）2025-027
采购项目名称	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小写：3000000.00 元 大写：叁佰万元整
项目分包个数	1 个包
项目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
项目地点	海东市互助县内
采购内容简述	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资格条件	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所规定的条件： (1)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3、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提供承诺

	函)。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响应； 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8、其他资质要求： 1) 磋商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相应的施工能力； 2) 磋商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提供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 磋商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省外企业须提供进青备案登记手续。
公告发布时间	2025 年 07 月 17 日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2025 年 0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4 日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前往获取地址获取采购文件。
磋商文件售价	0 元
磋商文件发售地点	政采云平 https://www.zcygov.cn/ 在线上获取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 时间	2025 年 07 月 29 日 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线上递交。 本项目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提交电子响应文件，逾期未完成提交的，将视为放弃此次投标活动
采购人及联系人	采购人：互助土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0972-8384364 地址：互助土族自治县南大街 2 号

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5500552216 地址：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 79 号博雅金融广场 4 号楼 19 楼 11901 室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青海银行城中支行
收款人	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001201000438958
其他事项	1. 本次磋商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平台。 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 https://www.zcygov.cn/ ），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 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 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 CA 400-087-8198。 3. 本项目公告发布平台：《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财政部门监督电话	单位名称：互助土族自治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2-8326169

第二部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磐昂竞磋（工程）2025-027
2	采购项目名称	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
3	采购人	互助土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小写：3000000.00元 大写：叁佰万元整
8	最高限价	小写：3000000.00元 大写：叁佰万元整
9	项目分包个数	1
10	采购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
11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磋商文件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
12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免缴 收款单位：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青海银行城中支行 账 号：1001201000438958
13	磋商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磋商响应文件。因目录格式不准确、不能索引定位到内容、文件过大、未提交全部文件内容或文件内容错误、上传效果差等原因导致无法评审的，有可能判定为无效投标。
14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政采云线上递交
1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29 日 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5 年 07 月 29 日 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7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政采云平台

18	答疑澄清方式	线上答疑 磋商小组根据投标情况确定答疑时间，答疑或澄清采用电话或在政采云平台上进行，供应商可在政采云平台上的“我的澄清”界面了解答疑时间等信息。供应商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在项目评审时须在线了解开标信息，掌握答疑时间，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对磋商小组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无法进行电话或政采云平台上答疑者，视同放弃答疑。
19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0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两份原件备案。
21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22	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按合同约定执行）
23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采购人 收费金额：24000 元 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24	其他事项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磋商内容及要求

本次采购依据采购单位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采购方式、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2.1 本次磋商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磋商供应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磋商供应商须知
- （4）工程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6）工程量清单
- （7）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磋商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类磋商将被拒绝（视为无效投标）。

5、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5.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活动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

5.2 质疑时效期间的计算

(1) 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竞争性磋商过程提出质疑的,为竞争性磋商程序各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文件编制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媒体上发布公告。不足 5 日的,顺延提交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磋商文件的潜在磋商供应商,同时在发布本次磋商公告的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8、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磋商报价为磋商总价。磋商报价必须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

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响应人须按“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磋商总报价，最后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2 磋商函中应注明磋商有效期，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8.3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磋商最后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磋商币种为人民币。

9、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免缴。

10、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日历日。响应文件中承诺的磋商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

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1.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的证明。编写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 （1）响应文件封面
- （2）响应文件目录
- （3）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见附件 1）
-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见附件 2）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 3）
- （4）响应人承诺函（见附件 4）
- （5）响应人诚信承诺书（见附件 5）
- （6）资格审查资料（见附件 6）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见附件 7）
- （8）项目管理班子（见附件 8）
- （9）施工组织设计（见附件 9）
- （10）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见附件 10）

(11) 磋商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见附件 11）

注：磋商供应商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12、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2.1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2.1.1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格式，格式须按磋商响应文件第五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制作，且目录索引定位到内容。

12.1.2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扫描或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且要求正向放置。

12.1.3 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1.4 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磋商响应文件。因目录格式不准确、不能索引定位到内容、文件过大、未提交全部文件或文件内容错误、上传效果差等原因导致无法评审的，有可能判定为无效投标。

12.2 磋商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企业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12.3 供应商须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中提供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或固定电话）。

四、网上投标

13、网上投标

13.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在开标后 30 分钟内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13.2 开标时的“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由各供应商网上报价生成。

14、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时间

14.1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为政采云系统线上递交。

14.2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都必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制作并上传至指定平台。

14.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

15、磋商响应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允许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声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但提交最后报价之后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上缴同级财政部门。

五、开标

16、开标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上组织磋商活动，时间和地点以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为准。

16.2 开标后，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上报价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网上报价为准。若拒绝接受，其投标无效。

16.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管理、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并对开标过程签字确认。

16.4 开标后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文件，因供应商输入密码错误、未能按时完成解密、其《数据文件》填写、盖章不规范等原因导致系统无法解析、或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损坏无法正常打开的，将会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7、磋商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响应人；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投标人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17.5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8、磋商程序

18.1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8.2初审阶段为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和响应性评审（详见19.2款）。

18.3磋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3.1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的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 (2) 不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 (4)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6) 供应商擅自改动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包括其他项目清单）的；
- (7) 不可竞争费用未按相关规定计取的；
- (8) 工程量清单未由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和加盖资质专用章的；
- (9) 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施工工期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10) 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 (1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12) 不按磋商小组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3) 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4)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15) 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18.3.2 非实质性偏离是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响应人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1) 磋商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5)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政采云平台答疑，并对评委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该内容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答疑期间，供应商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磋商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8.3.3 在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复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8.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响应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8.5 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初审阶段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

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企业业绩与信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18.5.1评审过程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11），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9、评审办法

19.1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内容分为商务部分（最后报价）、技术部分两部分组成（满分100分）。

19.2 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

形式 性评 审 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磋商供应商名称	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电子响应文件	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资格 性评 审 标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具备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磋商供应商资格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磋商供应商资格条件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与营业执照法人一致）
	企业资质等级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相应的施工能力
	进青备案登记	指外地进青企业
	项目经理资格	磋商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提供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其他情形	响应文件中不存在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不存在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响应 性评 审 标准	磋商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施工工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程质量	达到国家质量与评定标准 合格 质量等级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日历日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磋商保证金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磋商文件》第七部分“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和“规费”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磋商报价	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总价不得高于采购控制价

19.3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磋商报价	30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30%）

			×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磋商基准值=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报价最低的响应人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6	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内容包含①施工部署健全合理且符合实际②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③各项管理目标明确④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4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每缺失一项扣4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9	针对本项目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内容包含①质量管理体系及管理制度完整健全有效②管理人员配备得当且责任明确③各项技术措施、主要分项工程、作业指导书符合现行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3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每缺失一项扣3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6	针对本项目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内容包含①安全管理体系及各种安全教育制度健全有效②管理人员岗位职责明确③施工现场安全技术管理及防护、防范措施得力；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0.5分，扣完为止。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6	针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内容包含①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及管理人员岗位职责明确②环境管理方案切实可行、

	与措施		能有效运行③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每缺失一项扣 2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6	针对本项目的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内容包含①施工进度安排合理、施工流程能满足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工程质量要求②流水作业能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③管理措施能有效保证投标工期计划的顺利完成，且有详细的施工进度横道图或网络图；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每缺失一项扣 2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资源配备计划	5	针对本项目的资源配备计划：施工设备、机具配置齐全、合理，能满足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要求。施工设备、机具配置齐全，资源配备计划合理的得 5 分；施工设备、机具配置较少，资源配备计划一般的得 3 分；仅提供了简单的资源配备计划的得 1 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5	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临时设施布置方案、建设安全文明工地方案、施工场地利用符合现场实际，生产、生活用临时设施布置合理、紧凑，短运输、少搬运，利于生产、生活、安全、消防、环保、市容、卫生劳动保护。以上内容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内容简单、可行性较差得 1 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
	施工后的服务方案	9	针对本项目提供施工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①施工后的安装调试、场地清理、配合验收②质保期内维修补修措施及承诺③农民工工资保障措施及承诺；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3 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每缺失一项扣 3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3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4	依据《青海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配备办法》要求，配备施工项目部主要管理班子成员。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职

			称) 1 名, 质量员 1 名, 安全员 1 名, 施工员 1 名 (持证各岗 1 分, 无证不得分), 满分 4 分。
	企业 业绩	4	磋商响应人提供 2022 年 6 月以来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每提供一项得 2 分, 满分 4 分。业绩以包括合同首页、标的金额页及签字盖章页的合同或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 (扫描件) 为准。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20、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 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 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 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1、成交通知

21.1 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磋商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 并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

21.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单位和成交磋商供应商具有同等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的, 或者成交磋商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 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授予合同

22、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人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签订采购合同, 送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并备案。

22.2 签订合同时, 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成交金额__% 的履约保证金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2.3 成交人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按违约处理。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

和采购人可依评标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人，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2.4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采购人和成交人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5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2.6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终止

23、 终止情形

23.1.在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终止：

- （1）符合磋商条件的磋商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活动正常推进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额度，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24、废标情形

24.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4.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25、串标情形

25.1 磋商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磋商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磋商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磋商人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

本级财政部门。

25.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磋商人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磋商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磋商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磋商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磋商人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磋商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处罚

26、处罚情形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向磋商小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十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十三、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合同编》、《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磐昂竞磋（工程）2025-027**

采购合同编号: QHPA-2025-027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

采购单位（甲方）： （盖章）

成交磋商供应商（乙方）：_____（盖章）

采购日期: _____

注：此为签订合同参考范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补充修订，但合同标的、数量、金额、服务承诺等必须与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保持一致。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

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_____。

5.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完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如有);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询比招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采购代理结构：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备案时间：

（二）通用合同条款（略）

（三）专用合同条款（略）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

(1) 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	所在页码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4) 响应人承诺函·····	所在页码
(5)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6) 资格审查资料·····	所在页码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所在页码
(8) 项目管理班子·····	所在页码
(9) 施工组织设计·····	所在页码
(10)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所在页码
(11) 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附件 1：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

（一）响应函

致：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 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的磋商总报价，施工工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计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一次性交验合格。

我方的上述磋商报价中，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____元；规费：____元；人工费：____元；暂列金额：____元；暂估价：____元。

2. 磋商有效期自磋商开始之日起____天（日历日）内有效。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报价文件。

3. 随同本响应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

4.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2）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3）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磋商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响应报价表（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

磋商供应商名称：单位：元

序号	标项名称	工程质量	施工工期	备注
磋商报价（元）	（小写）			
	（大写）			

-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磋商报价必须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施工工期”是指供应商工程施工总日历天。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最初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磋商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磋商供应商：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磋商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磋商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4：响应人承诺函

响应人承诺函

致：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____年__月__日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 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工，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并确保工程检测达到要求。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维修，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4、我方承诺，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 5、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6、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磋商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资格审查资料

(一)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响应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磋商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磋商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2、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 2022 年 6 月以来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包括合同首页、标的金额页及签字盖章页的合同复印（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包括合同首页、标的金额页及签字盖章页的合同复印（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可自定）；并附“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截图中须显示“报告查看时间”）。

附件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分别按照投标总价、总说明、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等标准格式列出，并由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和加盖资质专用章。

附件 8：项目管理班子

(一)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复印（或扫描）件。

(二)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注：附项目管理人员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复印（或扫描）件。

附件 9：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

1. 磋商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

编制时应按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图、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计划等。

2. 图表及格式要求：

- （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二）劳动力计划表
- （三）进度计划
- （四）施工总平面图

(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定额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二) 劳动力计划表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三) 进度计划

1. 响应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采购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四）施工总平面图

响应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件 10：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致：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青海磐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公司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公司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公司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1：磋商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磋商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1) 项目经理需提供未负责其他在建工程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 (2)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格式自拟）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一、采购内容及概况

1、项目名称：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项目

2、工程概况：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供销社为农服务综合用房 900 平方米左右，配套雨污水管网、检查井、化粪池、监控摄像头、宣传服务用电子屏。配套建筑内给排水、电力、暖通等设施以及营业且柜台、货架和展示柜一套；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现场实际情况。本次采购项目的施工图纸及现场实际情况，请磋商供应商与采购单位自行联系。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磋商报价说明

投标报价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工程量清单成交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3、工程量清单中供应商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4、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必须对采购项目工程量清单内容全部投标，不能拆分、少报或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

5、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采购控制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报价不得超出此价格，否则，投标无效。

四、技术标准和要求

1、工程建设条件：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

2、工程建设要求：

（1）质量要求：合格

（2）施工工期：9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按合同约定执行）。

（3）该工程不得转包；

(4)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项目的施工图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验收标准组织施工。建立和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承包人主体行为规范和施工人员的工作质量，确保各单位工程的施工质量。

(5) 本工程所需主要施工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供应，调剂材料需满足设计和符合国家标准，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加工订货成品、半成品及构件的供应方式，由承包人按进度、设计要求标准，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负责加工订货，发包人有权对质量负责监督。施工所用的材料、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设计要求，所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有生产许可证、质量保证书、出厂合格证，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6) 承包人必须编制好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以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合理地使用人力、物力和财力，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7) 施工期间应努力做好与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质量监督部门的工作协调、配合工作，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提高管理水平。

(8) 单位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自行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检查评定，并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管理规定和双方在合同中的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社建设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组别	f_{k+1}
1	0.0000
2	0.0000
3	0.0000
4	0.0000
5	0.0000
6	0.0000
7	0.0000
8	0.0000
9	0.0000
10	0.0000
11	0.0000
12	0.0000
13	0.0000
14	0.0000
15	0.0000
16	0.0000
17	0.0000
18	0.0000
19	0.0000
20	0.0000
21	0.0000
22	0.0000
23	0.0000
24	0.0000
25	0.0000
26	0.0000
27	0.0000
28	0.0000
29	0.0000
30	0.0000
31	0.0000
32	0.0000
33	0.0000
34	0.0000
35	0.0000
36	0.0000
37	0.0000
38	0.0000
39	0.0000
40	0.0000
41	0.0000
42	0.0000
43	0.0000
44	0.0000
45	0.0000
46	0.0000
47	0.0000
48	0.0000
49	0.0000
50	0.0000
51	0.0000
52	0.0000
53	0.0000
54	0.0000
55	0.0000
56	0.0000
57	0.0000
58	0.0000
59	0.0000
60	0.0000
61	0.0000
62	0.0000
63	0.0000
64	0.0000
65	0.0000
66	0.0000
67	0.0000
68	0.0000
69	0.0000
70	0.0000
71	0.0000
72	0.0000
73	0.0000
74	0.0000
75	0.0000
76	0.0000
77	0.0000
78	0.0000
79	0.0000
80	0.0000
81	0.0000
82	0.0000
83	0.0000
84	0.0000
85	0.0000
86	0.0000
87	0.0000
88	0.0000
89	0.0000
90	0.0000
91	0.0000
92	0.0000
93	0.0000
94	0.0000
95	0.0000
96	0.0000
97	0.0000
98	0.0000
99	0.0000
100	0.0000



端位許樹人₂



2025 7 15

互助县西山供销社标杆
社建设项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人:



造价咨询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魏小帅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龙罗印小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魏小帅

复核人:



朱明洋

编制时间: 2025 年 7 月 15 日

复核时间: 2025 年 7 月 15 日